

## 大公关于将松原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及“14 松原城开债/PR 松原债”列入 信用观察名单的公告

松原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松原城开”）于债券市场发行“14 松原城开债/PR 松原债”。2021 年 6 月 27 日，大公评定松原城开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14 松原城开债/PR 松原债”的信用等级为 AA+。

大公关注到，松原城开于 2021 年 8 月先后被上海金融法院和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及松原城开提供的《松原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被列为被执行人事项的说明》，诉讼情况如下：

松原城开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租赁”）于 2017 年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由于松原城开未能依据合同约定按时偿还租金本息，2021 年 8 月 16 日，国药租赁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执行案号：（2021）沪 0115 执 22459 号），松原城开被列为被执行人，涉及金额 4,757.58 万元。根据松原城开反馈，其正与国药租赁就和解事项进行持续沟通。

松原市中心医院（松原市儿童医院）与国药租赁在 2018 年、2019 年共签订 4 项《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松原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松发控股集团松原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松原城开对上述借款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1 年 8 月，松原市中心医院未能



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偿还租金本息，国药租赁向上海金融法院及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执行案号：（2021）沪 0115 执 22454 号、（2021）沪 0115 执 22461 号、（2021）沪 74 执 525 号、（2021）沪 74 执 526 号），松原市中心医院被列为被执行人，松原城开作为连带责任担保人同时被列为被执行人，涉及金额合计 27,606.40 万元。

另外，根据松原城开提供的未经审计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截至 2021 年 6 月末，松原城开货币资金为 1.77 亿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 1.40 亿元，短期有息债务为 53.18 亿元，松原城开受限货币资金较多，且货币资金无法覆盖短期债务，短期债务压力很大。

综上，截至 2021 年 6 月末，松原城开短期有息债务规模很大，非受限货币资金规模很小，短期偿债压力很大；松原城开因未能按时偿还租金本息被列为被执行人，同时由于被担保企业未能按时偿还租金本息而面临很大的代偿风险。因此，大公决定维持松原城开主体信用等级 AA，维持“14 松原城开债/PR 松原债”的信用等级 AA+，同时将其主体及“14 松原城开债/PR 松原债”列入信用观察名单。大公将持续关注松原城开后续债务偿付情况、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密切关注松原城开信用水平变化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主任：席宁

2021 年 9 月 18 日

